

The Wolf Road



林中女孩

林小慧

译

〔英〕贝丝·刘易斯 (Beth Lewis)

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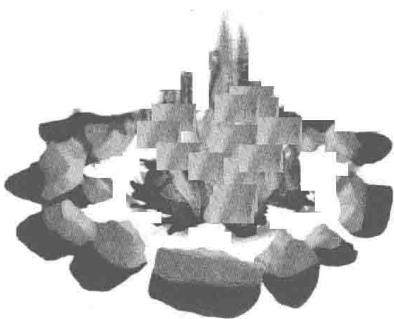


林中女孩

The Wolf Road

〔英〕贝丝·刘易斯 (Beth Lewis) 著

林小慧 译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林中女孩 / (英) 贝丝·刘易斯 (Beth Lewis) 著;
林小慧译. —南京: 江苏凤凰文艺出版社, 2018.8

书名原文: The Wolf Road

ISBN 978-7-5594-2065-7

I . ①林… II . ①贝… ②林… III . ①长篇小说—英
国—现代 IV . ① I561.4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8) 第 097243 号

Copyright © 2016, Beth Lewis

This edition arranged with A. M. Heath & Co. Ltd.
through Andrew Nurnberg Associates International Limited

书 名 林中女孩

著 者 [英] 贝丝·刘易斯 (Beth Lewis)

译 者 林小慧

策 划 出 品 青橙文化

策 划 监 制 王二若雅

责 任 编 辑 黄孝阳 王 青

特 约 编 辑 王 鑫

封 面 设 计 ABOOK·韩 1092801781

封 面 插 画 Zoe Hawk

出 版 发 行 江苏凤凰文艺出版社

出 版 社 地 址 南京市中央路 165 号, 邮编: 210009

出 版 社 网 址 <http://www.jswenyi.com>

印 刷 北京天宇万达印刷有限公司

开 本 880×1230 毫米 1/32

印 张 11.5

字 数 265 千字

版 次 2018 年 8 月第 1 版 2018 年 8 月第 1 次印刷

标 准 书 号 ISBN 978-7-5594-2065-7

定 价 45.00 元

(江苏文艺版图书凡印刷、装订错误可随时向承印厂调换)

目录

1	第一章 我的新生
6	第二章 一切开始的地方
20	第三章 森林里的妈妈
31	第四章 猎爸的秘密
41	第五章 回到穆萨河
52	第六章 逃命
57	第七章 牧师的房子
71	第八章 祭祀
79	第九章 仿若天堂
89	第十章 森林中的恶魔

94	第十一章 基尼西斯镇
104	第十二章 湖边的酒馆
110	第十三章 怦然心动
116	第十四章 “姑娘，到箱子里去吧。”
124	第十五章 黑暗时刻
141	第十六章 佩妮洛普的计划
143	第十七章 佩妮洛普的遭遇
151	第十八章 千钧一发
158	第十九章 暴风雨来临
170	第二十章 郑重请求

174	第二十一章 荒野生存
184	第二十二章 共患难
190	第二十三章 我们三个是一家人
200	第二十四章 哈尔维斯顿
214	第二十五章 心生妙计
220	第二十六章 火堆边的骨头
234	第二十七章 前往塔科特的路
247	第二十八章 汤普森的儿子
253	第二十九章 塔科特的好人
263	第三十章 我的父母

272	第三十一章 前有沟壑，后有猛狼
277	第三十二章 两只“兔子”
280	第三十三章 蛇
292	第三十四章 河里的银光
306	第三十五章 对峙
312	第三十六章 噩梦般的记忆
317	第三十七章 锡河的雪
322	第三十八章 互诉衷肠
328	第三十九章 恶魔出现
335	第四十章 狼路
347	第四十一章 最漫长的冬天
352	第四十二章 她来了
360	致谢

第一章 我的新生

我跪在高高的橡树枝上，望着那个文身的男人在雪里大步地走来走去。他文满图案的脸上满是黑道道和血迹。他在找我，他一直在找我。鲜红的血从他的鱼刀滴落，滴到白雪中。但不是鱼的血，是人的血，男孩的血。那个塔科特男孩的一撮头发在那男人的腰带上挂着，滴着血。他把尸体丢在树丛中喂狼去了。

我往双手里呵了口白气。

“你离家很远了，克里加尔。”我朝他喊去。

树木挡住了我的声音，把它分散支离了。冬天的林子只剩下枝干，如果你不知道自己在做什么的话就不好掩蔽，而我确切地知道我在做什么。他在这片不属于他的林子里是找不到小道或足印的，我太了解了。克里加尔四处瞅了瞅，冲着树丛来回打量——但我总是善于躲藏。

“谁在林子里叫我？”他喊道。他那声音就像在树皮上磨骨头。他生气的时候声音会有点粗，而当他友善起来的时候，声音就像柔和的喃喃声流过寒夜。我不愿想起他的友善。他的友善是谎言，是面具。

“我看你对那男孩做了什么，”我说，“我看你把他放在了什么地方，他的鬈发在你的腰带上。”

克里加尔重重地吸了一下鼻子——他冻得鼻涕都流到胡子里了，他露出牙齿，看起来像山里的一头熊。他都没穿衬衣——他杀人的时候从来不穿。血溅满他的胸膛，和他那些文身和硬硬的黑毛混到一起。

“鹿妮儿，丫头，是你吗？是我的鹿妮儿在树林里玩松鼠吗？”他喊道。

“我不是你的，”我说，“从来不是，永远也不是。”

我拿出我的刀。刀刃很长，刀背上倒钩的锯齿，刀把是鹿角做的。

他在林子里到处用力踩着，让所有的动物都知道他在哪里，血迹拖了一路，像个邪恶的邀请。

“过来吧，给你的克里加尔一个拥抱，我可没忘了你。”

“得了吧，我就待在这儿。”

他打量着这些树。它们像沥青一样黑，像疾病、仇恨和谎言一样幽暗。他笑着，露出的白牙像一排墓碑，在指间捻弄着他的小鱼槽，把血甩得到处都是，像是铺开一片红毯。

“鹿妮儿，你知道我不会伤害你的。”他的声音变得友好起来，“我永远不会伤害我的鹿妮儿。”

他像瞎子一样四处转悠，艰难地在雪地里走着，身上冒着热气。他杀人之后总是热乎乎的。他很瘦，有人说像是木刻的，要是没有那些文身，凭他的长相，都可以带回来见家长。他斜倚着一棵白杨树，大口喘着气来御寒，并且开始对这捉迷藏的游戏不耐烦起来了。

“我可以把你宰一百次，小丫头片子，”他慢吞吞地说道，“可以趁你睡觉的时候拿我的杀猪刀把你身子剁碎，可以轻而易举地把你剥皮，像一条煮熟的鲑鱼。”

想起那些年一直喊他爸爸，我感到恶心。

“可以拿你的背做我的冬靴。”他继续说，越说越激动，越笑越夸张，像在酒宴上报菜名一样说个没完，“拿你的胳膊做条新腰带，拿你柔滑的棕发填塞我的垫子。”

他大笑着，而我感到恶心。他举刀朝林子里指着，正对着我的脸，但是树挡着，他没看到。

“你可以让我做一双很不错的靴子呢，鹿妮儿丫头。”

这些我以前都听过，但一阵寒意还是禁不住爬上脊梁——不是雪带来的寒意，不是冰和冬天带来的寒意。我听他说过比这更恐怖的，但这种话他从来没对我说过。我还是怕他，怕他做过的事和他逼迫我做的事。可是，我如果不尽量把这些话听进去，当真就糟了。

“这几个月你一直在找我，克里加尔，而我先找到你了。”

我举起了小刀，刀的重量很适合投掷。我在心里对他说，靠着树别动，一下都不要动。

“我担心有些事对你很不利，鹿妮儿，这个世界不适合你这样的孩子独自生活。黑暗里有比狼更可怕的东西，有比我更可怕的东西。”

如果没有那些血迹，他可能就是个出来闲逛的普通人。如果没有那个小孩的头发在微风中晃动，他可能和任何人一样。但他不是。他是克里加尔·哈雷特，杀人、弑童的浑蛋克里加尔·哈雷特。他的罪行我三天三夜都说不完，他说再好听的话都不能改变我对他的这种印象。

我在树枝上站了起来，没有抖落一片雪花。我把胳膊往后抡，呼气，把他想成一头鹿。我用尽全力扔出我的刀，直接正中他锁骨下面的柔软部位。金属刀刃刺穿他的肩膀，把他死死钉在了树上，发出打靶练习中听到的那种“砰”的一声。我做过大量的打靶练习。如果不是完美一击可就坏事了。

他大声嘶吼着，更多的是出于震惊而非疼痛。我敢打赌，他没想到他的小鹿妮儿能扔得那么狠。克里加尔吼叫的一些内容我不敢重复，他自己的血和那男孩的血汇合到一起了，他胸口粗粗的黑线此刻染成一片，寒冷中的鲜血冒着热气。

他想要把刀拔掉，但钩刺扎得很深，他使劲儿想要拔出来的时候像只母猪一样尖叫着。

“过来，丫头，我要把你碎尸万段！”

他还在环视四周找我，狂躁地尖叫着。他向我咆哮着，声音充满整个树林，吓得鸟儿离巢，兔儿拼命逃回自己的窝，但他还是没有看见我。我在那片林子里藏得神不知鬼不觉，他把我调教得很好。

“我会找到你的！我会慢慢宰了你，鹿妮儿！”

我忍不住笑了。我战胜了他。终于，我做好埋伏，逮住了一头狂暴的熊。

“莱昂治安官会先找到你的，”我说，“我告诉了她你在哪里，还有那个男孩在哪里，她会知道你对他做了什么。这么长时间她一直在追捕你，翻山越岭地一直在找你。”

我这番话让他住嘴了。他脸上突然没了血色。没有人希望被莱昂和她的六发式左轮手枪追捕，而克里加尔已经被追了好几个月了。但那时候，我也在逃着。

他开始企求，想对我来友善那一套，但我不会听他的。他的络腮胡上挂着几串唾沫，在呼吸间闪烁着。我望着他，然后听到马蹄声重重地踏雪而来，踢开雪和泥土。马两边的肋腹散着热气。我笑了，莱昂治安官和她的手下来收拾这个坏蛋了，我要开始另一种生活，而那个坏蛋要过我以前的生活了。

当然，没有奖赏，金子对我而言没有任何意义，我认为只有活着才有价值。

我看他们穿过林子，克里加尔依旧被钉在树上吼叫，抓着刀把想往出拔，血一直流到脚上。

莱昂比克里加尔聪明，有一双雀鹰般的眼睛，她会很快发现我，会因为我的所作所为把我带走。她会询问我，问一些我不太想回答的问题。

克里加尔听到了马蹄声，听到母马的嘶鸣声，他的眼睛瞪得跟即将被射杀的雄鹿的眼睛一样大。他被绳之以法的时候到了。可惜了我的刀，我拿着它剥了好多只兔子和貂的皮，好几次靠它救了自己的命。好刀难寻，就跟在这个鬼地方找到个好人一样难。当你的命是你唯一的货币而你有债要还的时候，一把好刀就让一切大不相同了。我或许丢了一把刀，但我也还了债。莱昂应该不会再来找我。当然，除非克里加尔告诉她真相。

第二章 一切开始的地方

雷雨云来的时候，雷声如擂鼓般响彻天际。你没别的办法，锁上门，找个地方祷告一下。因为它一旦找到你，你就回不去了。雷雨云来到我的出生地列格维的时候，我无处躲藏。那会儿我七岁，正朝着外婆声嘶力竭地尖叫着。她想让我去捡些松脂点灯用。她说松脂可以点灯，有很好闻的香味。我跟她讲，傻瓜才觉得好闻，我不想我的房子里满是松树的臭味。

“那是我的房子，丫头，”她说道，“你在这儿只算是个客人，你爸妈回来的时候你就可以走了。你祈祷那一天快点到来吧。”

我想我那时有另一个名字，我不记得外婆叫过我“鹿妮儿”。我叫她把瓜子皮吐远点儿，她就开始大叫了。“你的嘴黑得跟鬼一样。”她那喊声意味着我就要挨揍了。她找到她的手杖，接着，那手杖就在我背上留下了它的痕迹。

“我的嘴巴没问题，你不是我妈妈，你没资格教训我。”我大哭着，使出吃奶的劲儿推翻饭桌，盘子叉子散落一地。我想，那样总该给她点颜色瞧瞧了。

外婆重重地叹了一口气。我见过列格维的其他老人也这样叹气，

那声音之重，好像他们讨厌的不是惹毛他们的那个人，而是抱怨这个世界上这样的人太多。外婆一定活了几百岁了，皱纹爬满了她的脸，那声叹息就好像是那些年年岁岁一起发出的，长长地喘着，筋疲力尽的样子。

“你的妈妈，”外婆说道，“我的那个傻女儿，和那个男的跑了。”她盯着我看了一会儿，眼中充满慈爱，好像我就是我妈妈。然后，一定是从我脸上看出我有一半像我爸爸，就又开始生气了。她把牙关咬得越来越紧，有那么一会儿我都觉得她的牙齿会崩裂得飞出来。

“他们会回来找我的！”我说，带着哭腔，眼泪汪汪，“你打了我，我爸爸会让你好看！”

外婆笑了，颤抖的高声调像一只伯劳鸟在叫：“你爸爸忙着在北方找金子，你妈忙着擦他的靴子，他们都太忙了，没空想起你喽，丫头，你就和我相依为命吧！所以，你最好出去找松香，你不给我搭把手的话，我就把你打个乌青。”

外婆握紧拳头，身体在发抖。她是个瘦骨嶙峋的女人，但她生于穆萨谷，从头到脚都透着股刚劲和倔强。你永远无法相信她干瘦的身体里有怎样的力气。她曾经打断过我的胳膊，就用她自己的手打的。我双手叉在胸前，气呼呼地说：“我不想捡松香，我讨厌松香就像讨厌你一样。”

然后她双手一甩，受够我了，说要出去走走。

“别跟着我，”她说，“我连看都不想再看你一眼。”

她走后不到半小时，天空就乌云密布。雷声响起，好像把山都劈开了。这种声音，我无论听过多少次都觉得害怕，从头到脚都会打冷战。我颤抖着，像夏天里的一只雪狐在冒汗。一切的一切，都因

那天而起。一切的一切，都因为雷雨云来的时候，外婆丢下我一个人不管。

我们的小棚屋在偏僻的森林里无力抵御那样的坏天气。外婆说，她爷爷——大概二十年前死于“第二次冲突”中——把那间棚屋修葺了上百次，她自己也肯定修了不下一百次。多数时候，外婆和我之间都互相看不顺眼，但我对那间棚屋也不全是坏印象。那片雷雨云来的时候，我好想要那个女人在身边，用她壮实的胳膊搂着我。

我看那片雷雨云从北面移来，在我们的山谷顶翻滚。我们这个白痴一样的山谷，像一片栅栏，把所有猛烈的暴风雨都往我们家门口拦，然后一股脑儿冲向几英里之外的列格维。雷雨云震起岩石和断树枝，冰雹和雨把它们和在了一起，像热得冒气儿的灰熊一样咆哮着滚下山来。我透过窗户看着这一幕。

地也在震动。我的脚指头发冷了。屋顶被掀开，撞向雪松。我不记得我是否有尖叫，但我敢肯定我是叫了，那种感觉就像整个地狱向我七岁的小身板儿压下来。雷声炸开，我耳朵都要被震聋了。冰雹和雨把我冻僵了。我藏在餐桌下面，胳膊和腿紧紧勾住桌腿，大喊大叫着想把它们吓跑。我喊着外婆快回来，我还不止一次地诅咒她。

然后我就暴露在空气中了。桌子像一片干树叶一样被掀起，我觉察到的时候已经被卷到半空中，无法放手。我的指甲抠进木头，碎末掉到我眼睛里，石头和小树枝向我砸来，把我胳膊和腿都割破了，头发都吹得打了结。小冰雹砸着我的脸，像金属锥子扎着，火辣辣地疼。那阵风轻而易举地把我和桌子吹起来了，我们的存在好像只是为了给雷鸣助兴。至于桌子，到底是被风扯走的还是我自己放手了，我不知道。我只知道那会儿天旋地转，东倒西歪，哭天抢地。天是不是

塌了，石头是不是继续滚落，我是不是死了，我全无印象。

接下来的事我就不太清楚了。这场暴风雨玩够后一定会放我走的。我知道的是，我掉下来了，狂风拉着我，往东面转移了，我一头栽进西克森林中。我从稠密的树枝间坠落，这些树有雪松、桤木和柏树的味道。树枝托着我，减缓我坠落的速度，直到一丛树枝不想让我走。我的马甲撕破了，我挂在离泥地十英寸的地方晃荡着。我感到有血流出来，割破的伤口刺痛难忍，肺部难受得都无法尖叫。然后马甲撕裂了，我掉了下去，正好落在苔藓地上发出重重的一声砰响，一阵疼痛直击背部。

一阵晕眩。我记得很清楚，雷雨云吹到山的那边去了。它们从来不会持续很久，但它们保证让你永远记得。我在西克森林中没有挪动，恍惚着，使劲儿在我小脑袋中想起刚刚到底发生了什么。我努力想知道这是怎么回事儿，可能想了十分钟，可能想了半天，直到我开始感到饿了，我才不去理会。

周围是一片绿色和棕色，看不见被树枝挡着的天空，看不见我前方几米外的东西。幸运的是我很小，可以从树干间挤过去。“外婆！”我喊道，“外婆，你在哪里？”但是树林没有回答我。很快我就意识到外婆不会来了。

她说我们住在山谷的南面，列格维镇还要往南边一点，她曾在地图上指给我看过。我知道雷雨云从北边来，所以它要把我带回北边。我的小脑袋瓜里想着是去南边，南边在地图的下方，那是我要走的方向，从我能找到的任何一座山下去。

很快我就迷路了。

我努力想着那幅比西地图上所有的地方。我们那地方现在就叫

这个名字，只是发音相近，真正的名称大多数人已经忘了或不屑于记得。满是乱涂标记的地图上有那个旧的名称，还有我外婆画的新的边界线和区域，但是我那时只看得懂字母，不识字。我所记得的是，有一天所有地图都变得无用了，我们得自己画地图。老人们称那一天为“那次坠落”或“改革”。外婆说，南边那些人管这叫“狂喜”。事发时，外婆还是个小孩子，她妈妈管那叫“大蠢蛋”袭击，让一切都回到原点。我从未问过为什么，从来不怎么关心这事。生活就是生活，你得生活在此时此地而不是彼时彼地。而此时此地对于小小的我而言，就是西克森林。夜晚很快就要来临。

我穿着一双很可爱的小靴子，是用貂皮做的，柔软而暖和，但不适合走长路。靴子几小时就破了。雷雨云把我粗布棉裤膝盖的地方撕破了，树枝也刮破了我的马甲，这么一来，我真是衣衫褴褛。我一直走到天黑，肚子里叫得比风暴还响。我开始可劲儿地哭，大颗大颗眼泪滚下来。我蜷缩在一个空心的大木头中，整片林子慢慢暗下来了。我四周满是飞虫和爬虫，我抖得很厉害，把烂木头屑都震落到头发里。

以前我从来没有一个人待过，都有外婆在身旁，我很少想起他们——我的妈妈和爸爸。外婆说他们去北方了，到好远好远的北方去赚钱。那是好几年前了，他们走了大概一年后寄了封信，由一个往列格维镇去的好心人带给了外婆。我当然看不懂，但是我让外婆读给我听，直到我把每个字都弄得像我自己名字那样熟。每个字像金子一样让人听着新奇又兴奋：哈尔维斯顿、大育空、卡麦克斯、马丁斯维尔等，还有我妈妈和爸爸的名字。我让外婆一遍又一遍地念，这封信让整个世界听起来又近又遥远。我把它放在枕头下面，一遍一遍地读，